

新竹市政府 110 年推動家庭友善工作環境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- 一、行政院核定「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（107 年-111 年）-擴大公部門員工托育服務」。
- 二、友善家庭-公教員工福利服務措施推動方案。
- 三、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學校辦理員工子女托育服務實施方案。

貳、目標

為營造「友善家庭」之職場環境，以衡平工作及家庭生活，協助員工獲取生養子女各階段相關資源，達到提升工作效能及兼顧家庭生活品質之目標，特訂定本計畫。

參、實施期程

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。

肆、推動與執行原則

- 一、瞭解員工對生育、教養子女及托育等各階段福利服務措施需求，並評估可行性。
- 二、結合現有資源，規劃辦理家庭友善相關福利服務措施。
- 三、協洽公私部門合作辦理，並給予相關資源及優惠措施。
- 四、運用多元方式加強宣導相關福利服務措施，提高能見度及使用效益。
- 五、定期檢討並評估員工滿意度及辦理成效，以調整相關措施。

伍、具體措施及辦理方式

具體措施	辦理方式
一、建置「友善家庭-員工福利服務專區」	<p>(一) 於本府人事處網站平台設置專區，提供員工相關福利服務措施訊息或網站連結。</p> <p>(二) 定期蒐集、規劃及維護專區，並通報所屬機關宣導同仁多加運用。</p>
二、自行設置托育設施之可行性評估	依據員工子女托育需求，評估機關經費及辦公廳舍辦理托育設施之可行性，以期推動育兒友善職場環境。
三、精進現有托育服務作為	<p>(一) 持續洽簽孕產期及育兒階段所需診所、產後護理之家等醫療或護理機構，提供員工多元選擇。</p> <p>(二) 持續洽簽托育服務機構，提供彈性托育方式及就學費用優惠，以減輕員工育兒負擔，並加強宣導，提高特約托育機構利用率。</p>
四、推動鼓勵生養之福利服務措施	<p>(一) 調查員工生養子女各階段需求，視經費及機關特性規劃辦理後續福利服務措施。</p> <p>(二) 依據需求規劃休憩空間（如孕婦休息室、哺乳室），實施孕婦友善措施並檢討改善工作環</p>

	<p>境。</p> <p>(三) 辦理家庭支持、育兒相關講座，從各面向議題提供員工建立家庭和諧，兩性成就發展及育兒等知能。</p> <p>(四) 製作懶人包並運用多元方式推廣本市育兒福利服務措施，增加資訊使用之便利性及效能。</p>
<p>五、其他提升家庭友善工作環境相關作法</p>	<p>(一) 檢視現有相關法規(如差假、津貼等)，提出具體修法建議，期能貼近實務，衡平員工公務及家庭生活。</p> <p>(二) 成立生養育兒相關交流群組，由管理者不定時分享資訊，並廣邀員工加入共享資源。</p> <p>(三) 視經費情形辦理兩性、親子、家庭相關活動及客製化服務，打造友善家庭職場環境。</p>

柒、經費

本計畫所需經費由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捌、本府所屬機關學校得參照本計畫辦理，或視機關學校特性、業務需要，

另訂計畫辦理所屬推動家庭友善工作環境相關事宜。

玖、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。